

庄政办发〔2021〕24号

庄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庄河市“十四五” 时期应急管理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市直各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庄河市“十四五”时期应急管理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庄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6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庄河市“十四五”时期应急管理 发展规划

目 录

- 一、现状和形势分析
 - (一) 十三五时期主要工作成就
 - (二) 十四五时期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 二、指导思想
- 三、基本原则
 - (一) 发挥制度优势，强化创新驱动
 - (二) 坚持依法应急，加强科技支撑
 - (三) 坚持以人为本，促进协调发展
 - (四) 坚持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
 - (五) 坚持政府主导，深化部门协作、社会参与
- 四、发展目标
 - (一) 总体目标
 - (二) 分类目标
- 五、主要任务
 - (一) 应急救援力量方面
 - (二) 应急物资储备方面
 - (三) 应急管理信息化方面
 - (四)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方面

(五) 防震减灾方面

(六) 消防救援事业应急方面

六、重点工程 and 项目

(一) 庄河市应急管理干部培训中心建设工程

(二) 庄河市应急管理与综合执法队伍装备提升工程

(三) 庄河市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工程

(四) 庄河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程

(五) 庄河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六) 庄河市基层防震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程

(七) 庄河市防震减灾科普基地建设工程

(八) 庄河市老旧房屋设施抗震加固工程

(九) 庄河市地质灾害危险点避让搬迁工程

(十) 庄河市消防安全治理工程

七、保障措施

(一) 加强应急管理组织领导

(二)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三) 加大资金投入力度

(四) 加强应急管理理论问题研究

(五) 强化规划贯彻落实

一、现状和形势分析

（一）十三五时期主要工作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应急管理事业发展不平凡的五年，各类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事故多发、频发，面对复杂严峻的形势，各有关部门认真负责、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大力加强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有力有序有效开展应急管理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十三五”时期，我市较好完成了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各方面取得积极进展。

一是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工作合力显著增强。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属地为主、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应急管理体制逐步健全，应急响应、灾情会商、专家咨询、信息共享和社会动员机制逐步完善。

二是防灾减灾救灾基础更加巩固，综合防范能力明显提升。修订了一批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加强了防灾减灾救灾队伍建设、救灾物资储备和灾害监测预警站网建设，大力推进了重大水利工程、气象水文基础设施、地质灾害隐患整治、应急避难场所、农村危房改造等项目建设，大幅提升了设防水平。

三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全面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不断强化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和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严肃查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大力推进依法治安和科技强安，加快安全生产基础保障能力建设，推动了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四是应急救援体系更加完善，应急处置工作有力有序有效。

大力加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及时启动应急响应，妥善应对了多次灾害事故。社会防灾减灾意识全面提升。以“防灾减灾日”等为契机，积极开展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科普宣教活动，防灾减灾意识日益深入人心，社会公众自救互救技能不断强化，城乡社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十四五时期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 新机遇

“十四五”时期，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工作面临许多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一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并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健全应急体系提出了明确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疫情以来安全生产、应急体系及近期防汛救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为全力保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十四五”时期将是机构改革后，应急体系强弱项、补短板的重要时期。二是全国上下正在积极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自然灾害大普查工作，为我市提升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实现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政策支撑。三是随着我市治理能力不断提高，全市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加快提升，安全发展的社会环境需要进一步优化。四是经济社会发展提质增效、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将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科技强安”有利于降低安全风险，提高本质安全水平。五是全市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安全需求，以及对安全的高度关注，为推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工作提供了巨大动能。

2. 新挑战

受生产力发展水平、企业本质安全程度、从业人员素质、自然灾害预警能力、应急救援能力和社会安全生产意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和制约，我市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工作仍存在一定的不足，主要表现为：一是我市各类事故仍有发生，尤其以道路交通事故为首，事故起数、死亡人数仍然处于较高水平。二是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够，企业负责人的安全意识薄弱，企业生产经营的落后工艺、技术和装备仍然存在，对安全生产基础建设投入不足，员工培训力度不够，各类事故隐患和安全风险交织叠加。三是安全监管能力与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不相适应，对各类生产经营企业的隐患排查不够深入透彻，在监管过程中仅仅能够对生产和管理隐患进行排查治理，对企业的生产工艺、操作器械的安全检查能力十分薄弱。四是安全监管执法能力不足。行业安全监管部门中的执法人员仍然存在不会执法、不懂执法、执法宽松软问题，造成监督执法疲软，在企业中缺乏安全执法威慑，各类违法违规现象屡禁不止。五是信息化基础薄弱，应急信息资源缺乏有效融合，信息孤岛现象严重。机构改革后，应急系统信息化处于起步阶段，无场地无设备无系统，“连不通、看不见、喊不应”现象普遍存在，不能为应急工作履职提供强有力的信息化支撑。六是减灾救灾体制机制还不够完善，自然灾害防御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救灾救助综合协调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减灾救灾科技支撑和人才保障还需加强。七是应急管理能力仍然相对落后，应急指挥信息化水平不高，目前乡级应急指挥调度还停留

在简单的微信、电话和文书报告阶段，技术落后、功能单一，不能满足应急管理和快速防灾减灾救灾的需要。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事件也日益增多，使得我市在“十四五”时期的公共安全管理面临愈加严峻的挑战。

二、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上级党委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的决策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提升应急管理能力为主线，建立完善应急管理体系，统筹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坚持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应急理念，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正确处理防灾减灾救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构建综合性、全方位、系统化、现代化的城市安全发展保障体系，着力提升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防范遏制较大以上灾害事故。切实承担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把公共安全作为重要的民生工作抓紧抓好，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全市人民营造安居乐业、幸福安康的生活环境。

三、基本原则

坚持底线思维，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立足长效、依法治理，以防为主、防救结合，系统建设、统筹推动、综合施策”

的原则，以保障人民生命安全为目标，以提升应急能力为核心，以加强预防为重点，以强化应急准备为抓手，加大创新力度，加强资源整合，强化精细化管理，夯实基层基础。

（一）发挥制度优势，强化创新驱动

充分发挥政治优势、制度优势和组织优势，学习借鉴国内外应急管理工作有益经验，运用新理念、新机制、新技术，努力破解制约应急体系发展的体制性、机制性和基础性等关键问题。

（二）坚持依法应急，加强科技支撑

尊重自然、尊重客观规律，更加注重科学应急、依法应急，进一步健全应急管理配套地方法规体系、标准体系和制度体系，使应急体系建设和发展工作始终在科学和法制轨道上运行。强化科技创新，有效提高应急科技支撑能力和水平。

（三）坚持以人为本，促进协调发展

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遵循自然规律，通过减轻灾害风险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四）坚持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

突出灾害风险管理，着重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报预警、风险评估、工程防御、宣传教育等预防工作，坚持防灾抗灾救灾过程有机统一，综合运用各类资源和多种手段，强化统筹协调，推进各领域、全过程的灾害管理工作。

（五）坚持政府主导，深化部门协作、社会参与

在发挥政府主导作用的同时，更加注重把政府管理与社会参与有机结合，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和社会力量的重要作用，把基层一线作为公共安全的主战场，调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公众等各方力量参与应急体系建设的积极性，加强政府与社会力量、市场机制的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着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应急管理新格局。

四、发展目标

（一）总体目标

着眼于构建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的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到 2025 年，基本实现我市应急体系建设的法治化、规范化、信息化、精细化、社会化目标。全市应急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法律法规体系进一步完善，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互联网技术等信息化手段与应急体系进一步融合、应急管理各个环节的精细化管理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社会力量参与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的水平显著提高。建立共建共治共享的、具有包容性、建设性的应急管理新模式。

（二）分类目标

安全生产类。（1）亿元全市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 18%。（2）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率下降 7%。（3）年度 10 万人口火灾死亡率低于 0.25。（4）工矿商贸就业人员 10 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 11.4%。

灾害防治类。(1) 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市生产总值比例控制在 1%以内。(2)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灾死亡率控制在 1%以内。(3) 年均洪涝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市生产总值比重控制在 0.45%以内。(4) 年均干旱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市生产总值比重控制在 0.8%以内。(5) 森林火灾受害率稳定控制在 0.9%以内。

能力建设类。(1) 城市消防救援力量与城市人口万人配比率达到 0.4%。(2) 全市城乡具备抗御 6 级地震能力，主城区防震减灾总体能力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3) 重要河道重点河段达到国家规定防洪标准，重点易涝洼地达到 5 年一遇除涝标准。(4) 森林火灾 24 小时扑灭率 95% 以上。(5) 自然灾害发生 12 小时内受灾人员得到初步救助，24 小时内得到基本生活救助。

五、主要任务

(一) 应急救援力量方面

1. 加强综合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依托消防，建设一支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作风过硬、本领高强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加强消防救援力量、物资装备建设，建立实战牵引的执勤训练模式，探索加强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的有效途径，加快消防救援队伍由防火救火向综合应急救援转变。

2. 促进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整合

督促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运以及矿山、金属冶炼等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应急救援组织，鼓励、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和其他社会力量建立应急救援队伍。整合优化现有各类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布局，扩展增强对森林火灾、洪涝灾害、地震灾害的应急处置

能力，提升专业应急救援综合抢险救灾能力。

3. 强化应急干部队伍能力建设

创新应急管理培训、交流、考察、锻炼等工作方式，通过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加大与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社会培训机构等优质培训资源合作力度。举办领导干部应急管理专题研讨班、应急系统管理干部实务培训班，每年至少举办1期基层应急管理干部培训。

4. 加强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

建立政府投入和社会捐助相结合的资金保障机制，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提高应急志愿者队伍组织化与专业化水平。积极与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合作建立应急志愿者后备队伍，鼓励公众加入应急志愿者队伍。加强对应急志愿者的专业化、系统化培训和演练，逐步建立应急志愿者队伍与专业应急队伍联训联演、联勤联动等常态化工作机制。

5. 强化军地应急协调机制

充分发挥驻地解放军、武警部队、民兵和预备役队伍的优势，优化应急力量结构，进一步整合利用军地资源，推动应急管理机制与部队指挥机制有机衔接。完善军地协同应对突发事件的工作机制，提高本市专业队伍与部队所属地震、森林防火、防汛、核生化等应急队伍之间的联合指挥和协同处置能力。

6. 健全应急管理社会动员体系

动员引导基层自治组织、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及公众，积极参与突发事件应对，全面提升应急管理社会动员能力，逐步形

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应急管理的社会氛围。完善社会团体救灾机制，通过签订“互助协议”等形式，与社会团体建立合作互助关系。建立社会力量参与应急救援的评价机制。加强本市应急管理机制与国防动员机制的有效衔接，增强应对多种安全威胁的整体合力。

（二）应急物资储备方面

1.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制度、运行机制和储备模式，科学规划、稳步推进各级救灾物资储备库（点）建设。建设应急商品数据库和应急物资采购保障平台，将应急产品纳入政府采购目录。

2. 健全救灾物资储备体系

加快建设市级救灾物资储备库，完善粮食应急供应保障体系，实现全市救灾物资储备满足应急保障本市人口总数1%的能力，确保严重自然灾害或紧急状态时的粮食供应。

3. 完善应急物资调运体系

加强救灾物资储备体系与应急物资调运体系衔接，提升物资储备调运信息化管理水平。推进救灾物资装备生产能力储备建设，加强地方各级应急装备设备的储备、管理和使用，优先为多灾易灾地区配备应急装备设备。

4. 建立多元化应急物资储备方式

加强全市应急物资建设统筹和综合管理力度，优化结构布局，充分利用市场资源，建立健全多种储备方式。通过协议储备、依托企业代储、生产能力储备和家庭储备等多种方式，构建多元救灾物资储备体系。

5. 加强应急物资经费保障

逐步完善救灾物资、生活必需品、药品、防汛和能源类应急物资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机制，实现政府储备、社会储备和家庭储备的有机结合。建立健全应急物资经费保障多元化工作机制，形成政府投入、单位自筹、社会捐赠相结合的经费保障方式。

（三）应急管理信息化方面

1. 推进应急指挥调度信息化建设

对接大连市应急指挥系统，依托庄河市各部门信息化系统和数据库，加强资源整合，提升庄河市应急指挥中心指挥调度作用，逐步实现救援队伍、专家、物资、装备等应急资源“一张图”。

2. 提升应急管理科技支撑能力

依靠科技提高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要加大先进适用装备的配备力度，提高突发事件响应和处置能力。要适应科技信息化发展大势，以信息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提高监测预警能力、监管执法能力、辅助指挥决策能力、救援实战能力和社会动员能力。

3. 强化应急通讯保障能力

依托公共通信网、政务专网，分阶段分批次采购动中通、静中通、微波等应急通讯装备，保障突发事件现场与应急指挥中心通信可靠、畅通，提高突发事件应急通讯保障能力。

（四）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方面

1. 加强城市应急避难场所规划

推动全市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编制，纳入城市建设规划体

系。制定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的规范性文件，完善全市应急避难场所的建设、认定、管理、监督检查和保障工作机制。

2. 加强应急避难场所运行管理

借鉴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模式，拓展广场、绿地、公园、体育场馆、人防工程、宾馆、学校等公共场所的应急避难功能，推进各级各类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并会同各乡镇（街道）做好运行维护、管理和保障工作。

3. 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标准

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及时对符合标准的应急避难场所进行认定，并每2年组织一次核定；制定配套的疏散安置预案，积极开展应急演练。推进人员疏散掩蔽标志设置，建立相关标识标牌，实现紧急状态下人员快速疏散掩蔽。

4. 优化调整城市应急避难场所布局

遵循统筹规划、平灾结合、综合利用、分期实施的原则，综合运用各类资源和多种手段，加强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明确应急避难场所总体布局和建设要求，完成规划确定的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任务并完善设施配套，形成以城市为主，远近结合、设施配套、覆盖面广的应急避难场所体系，基本满足城市居民避震疏散需要。

5. 强化应急避难场所使用宣传教育

充分利用应急避难场所，加大防灾减灾、自救互救知识的宣传力度，努力把应急避难场所建成开展防灾减灾教育的重要基地。编制居民应急避难宣传手册，疏散、引导、安置工作程序和应急

避难场地功能设置手册，让居民了解应急避难场所布局以及所在地区应急避难场所的位置，切实提高应对突发性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的能力。

（五）防震减灾方面

1. 加强应急管理组织协调，推动形成合力

按照应急管理机构改革总体思路，继续调整完善我市抗震救灾、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等工作协调机制，加强专项综合指挥协调工作，建立健全统一的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

要发挥好应急管理部的综合优势和各相关部门的专业优势，根据职责分工承担各自责任，衔接好自然灾害“防”和“救”的责任链条，确保责任链条无缝对接，形成整体合力。

2. 推进自然灾害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开展全市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深化城市灾害风险区划研究，编制地质灾害、气象灾害、强降雨、地震、林火等灾害风险区划图及公众避险转移路线图，有针对性地制定应急预案，完善防灾减灾应急措施。深入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开展综合减灾示范乡镇（街道）创建试点工作。

3. 加强防台防汛应急管理工作

推进防洪设施和城镇排水系统改造建设，确保全市泄洪排涝工程畅通。采取有效措施，做好供水、供电、交通、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的防台保障工作。加强防台防汛应急值班值守制度建设，制定本市海塘、危旧房、建筑工地、低洼地段等地人员的转移路线与应急疏散方案，加强防台信息发布和宣传工作，提高居民的

防台意识和自救能力。

4. 促进社会力量参与应急管理工作

加强对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引导和支持，完善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救灾政策，健全动员协调机制，制定政府购买防灾减灾救灾社会服务等相关措施。加强救灾捐赠管理，健全救灾捐赠需求发布与信息导向机制，完善救灾捐赠款物使用信息公开、效果评估和社会监督机制。推动制定家庭防灾减灾救灾与应急物资储备指南和标准，鼓励和支持以家庭为单元储备灾害应急物品，提升家庭和邻里自救互救能力。

5. 加强防灾减灾宣传教育

完善政府部门、社会力量和新闻媒体等合作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的工作机制。加强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基地、网络教育平台等建设。充分利用“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等节点，弘扬防灾减灾文化，面向社会公众广泛开展知识宣讲、技能培训、案例解说、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

（六）消防救援事业应急方面

1. 加强法治消防责任落实

推动落实党政消防工作领导责任，建立健全消防工作定期会商、挂牌督办、定期考核、责任倒查机制，将消防工作纳入全市干部考核评价和各级监察督查范畴。推动落实行业部门消防工作监管责任，强化落实单位消防工作主体责任，实现“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强化落实乡镇（街道）消防工作直接责任，

加强消防安全基础能力建设，明确职责任务，落实群防群治。不断完善多部门联合督查、多警种合成作战、全民积极参与的立体化火灾防控机制，动态管控，综合治理，精细管理，全面提升消防安全治理能力。

2. 加强火灾防控体系建设

持续开展以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高层地下建筑、城市大型综合体、劳动密集型企业、城市轨道交通、文物古建筑和“三合一”“九小”场所等为重点的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深入排查整治火灾隐患。对人员密集、高层、地下建筑等易发生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的单位开展动态监管和专项治理，加大重大火灾隐患、区域性火灾隐患整改力度。把消防工作列入社区综合服务体系和新农村建设规划，纳入社会综合治理管理平台。

3. 加强灭火救援力量建设

加强本市专职消防队伍建设，重点加强水域救援力量建设，扩充乡镇（街道）专职、志愿和微型消防队伍，组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落实装备配备、经费保障、人员保障等保障制度。强化救援能力训练，结合本市建筑物特点，加强高层建筑、地下工程、石油化工等特殊火灾扑救和地震、洪涝等重大自然灾害处置的研究和演练，制定完善各类应急救援预案，定期组织各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开展跨区域、多种灾害类型的联合培训和联合演练。

4. 加强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健全普及消防法律法规工作机制，将普及消防法律法规教育与法治创建、精神文明创建有效结合。广播、电视、报刊、网络、

新媒体和通信部门要履行消防公益宣传义务，持续开展消防常识、火灾警示宣传。固化消防宣传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进家庭、进网站。建成“政府购买、消防指导、街道组织、中介实施”消防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机制。

六、重点工程 and 项目

（一）庄河市应急管理干部培训中心建设工程

依托市委党校、行政学院等系统，建设本市领导干部应急管理培训中心，完善充实相关基础设施和教学设备，建成满足本市应急干部培训需求的应急管理培训基地。

（二）庄河市应急管理与综合执法队伍装备提升工程

根据需求和财力，逐步为市、乡镇（街道）应急管理部门及综合执法队伍配备应急指挥车辆、应急通讯装备、现场指挥配套仪器设备；为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和专业救援队伍配备山地、水域等专业救援装备和防护装备；为乡镇（街道）基层配备必要的应急指挥设备仪器、通讯装备，满足新时期应急管理工作的需求。

（三）庄河市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工程

对本市多灾易灾的乡镇（街道），视情况设置救灾物资储存室（间），并大力倡导家庭层面的应急物资储备，确保第一时间处置和应对各类突发灾情，妥善安置受灾群众。根据本市历年自然灾害发生频次及影响范围、群众生活习惯、民族习俗等，科学确定各级救灾物资储备品种及规模。强化本市各类应急物资储备库防火、防雷、防潮、防水、防鼠、防盗等安全措施。

（四）庄河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程

结合本市人口和灾害隐患点分布，依托学校、公园已有场地，通过改造、扩建方式，因地制宜，统筹推进，形成分区分级、规模适度、布局合理的城市应急避难场所体系。

（五）庄河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根据国务院普查办和大连市的统一部署，积极争取资金，开展本市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科学高效规范地开展本市自然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人口、房屋、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资源和环境等承灾体调查与评估，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与评估，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主要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以及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

（六）庄河市基层防震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程

推进我市“安全社区”“平安社区”“综合防震减灾示范社区”“地震安全示范社区”等的创建活动，建成2—3个综合防震减灾示范社区。

（七）庄河市防震减灾科普基地建设工程

依托本市科技文化馆、少年宫活动中心等场馆，运用现代高科技展示手段进行升级改造，建立庄河市防震减灾科普基地，能够多方位、多角度宣传和普及防震减灾知识、互动体验。通过视觉、听觉、触觉多方位感受，使民众学习掌握防震减灾自救互救知识和技能。

（八）庄河市老旧房屋设施抗震加固工程

按照地震烈度区划和抗震设防等级，逐步推进实施本市老旧

房屋、公共基础设施搬迁、改造与加固工程，达到抗震设防等规定标准，提升学校、幼儿园、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城市建筑和基础设施设防水平和抗震能力。

（九）庄河市地质灾害危险点避让搬迁工程

结合扶贫开发、新农村建设、危房改造、灾后恢复重建等，推进实施本市地质灾害危险点农村困难群众危房与土坯房改造，提升农村住房设防水平和抗灾能力。推进实施本市地质灾害隐患点重点治理和居民搬迁避让工程。

（十）庄河市消防安全治理工程

改善本市老旧小区、老旧平房胡同区、老旧高层住宅消防安全环境，逐年在全市老旧小区、老旧平房胡同区、老旧高层住宅配置或增配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开展电气线路、燃气管道安全改造，安装独立式火灾报警和简易水喷淋灭火装置。推动我市消防车道改造与建设。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应急管理组织领导

进一步明确各专项应急指挥部之间的关系和权限，进一步强化市应急管理部門的统筹决策职能和专项应急指挥部的指挥协调职责。强化分工协作，加强各级应急管理领导机构、办事机构、工作机构及专家组的建设，完善相关部门“三定”方案中的应急管理职责，明确市、乡镇（街道）应急机构的职责定位，做到职责清、层级明、效率高。

（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推动制定对受突发事件影响较大的地区和行业给予贷款贴息、财政补助等支持政策，鼓励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参与应对突发事件捐赠、进行志愿服务，鼓励家庭购买应急产品和储备应急物资，鼓励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共享应急储备物资。

（三）加大资金投入力度

加强应急管理财政支出相关政策研究，编制突发事件财政应急保障预案，充分利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完善政府、企业、社会各方资金相结合的应急资金保障机制，提高应急资金管理的精细化、科学化水平。调整应急管理财政支出重心，加大预防性财政支出。加强应急管理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投入，保障本规划中的主要任务和重点项目的经费需求。鼓励金融业对应急管理工作给予支持，开辟多元化筹资渠道。

（四）加强应急管理理论问题研究

及时研究应急事业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为新形势下应急事业发展提供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加强应急管理智库建设，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建立应急管理研究基地，集聚科研人才，强化智力支持，促进应急系统整体工作水平的提升。

（五）强化规划贯彻落实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责任，强化规划实施的协调管理。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分解落实规划的主要任务和目标指标，明确责任主体，确定工作时序和重点，制定配套政策措施，推动实施规划重点工程。由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做好重点项目的立项审批工作。建立完善规划实施评估制度，分阶

段对规划进展和落实情况考核评估，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对策建议。各有关部门要建立完善应急体系重点项目建设管理机制，完善设施、队伍、平台等建成后的日常运维保障机制，确保规划建设目标、任务和重点项目全面按时完成。

抄送：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法院，市检察院，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各部委，市融媒体中心，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庄河生态环境分局，市气象局，庄河邮政管理局，市烟草专卖局，市消防救援大队，庄河供电公司，中国联通庄河分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庄河支公司。
